

2022 年度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概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揭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院管辖的第一审案件；审判基层人民法院报请审理的第一审案件；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第一审案件；审判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抗诉案件；审判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再审案件；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管理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对地方性规章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主管全市法院系统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等；协助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院直属机构和社团工作；协管全市基层法院的业务建设和物资装备建设；结合审判工作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国家法律；承办其他应由市中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于 1992 年，1993 年 1 月 1 日正式接管审判业务，内设政治处、执行局、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

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研究室、新闻宣传办公室、司法行政装备科、督察室、信访室、书记员室、司法警察支队与机关服务中心 21 个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3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564.8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2.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37.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5,657.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8.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87.55
总计	30	5,845.28	总计	60	5,845.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 537. 14	5, 537.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 444. 21	5, 444. 2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5	法院	5, 444. 21	5, 444. 2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 728. 71	3, 728. 7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9. 00	229.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504	案件审判	939. 44	939.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17. 70	217.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29. 36	329.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 93	92. 9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 93	92. 9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 93	7. 9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 537. 14	5, 537.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67	22. 6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 33	62. 3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57.73	3,823.67	1,834.0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64.80	3,730.74	1,834.06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5,564.80	3,730.74	1,834.06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730.74	3,730.74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6.51	0.00	236.51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069.57	0.00	1,069.57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14.22	0.00	214.2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3.76	0.00	313.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3	92.9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3	92.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3	7.93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57.73	3,823.67	1,834.06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7	22.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33	62.3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3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562.77	5,562.7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93	92.9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37.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55.70	5,655.7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43.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24.54	124.5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43.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80.24	总计	64	5,780.24	5,780.2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655.70	3,821.64	1,834.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62.77	3,728.71	1,834.06
20405	法院	5,562.77	3,728.71	1,834.06
2040501	行政运行	3,728.71	3,728.71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6.51	0.00	236.51
2040504	案件审判	1,069.57	0.00	1,069.57
2040506	“两庭”建设	214.22	0.00	214.2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3.76	0.00	313.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3	92.9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93	92.9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3	7.9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7	22.67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655.70	3,821.64	1,83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33	62.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3.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82
30101	基本工资	709.58	30201	办公费	136.34
30102	津贴补贴	1,239.84	30202	印刷费	5.00
30103	奖金	169.6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5.3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65	30207	邮电费	28.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6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5	30211	差旅费	11.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5.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4.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9.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7.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19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0.8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2.6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6.00
30309	奖励金	0.55	30229	福利费	4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8.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41.72		公用经费合计	779.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7.96	11.00	84.96	40.98	43.98	12.00	86.76	0.00	84.87	40.94	43.93	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总收入 5,845.2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537.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37.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6.92 万元，增长 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公务员六名，二是本年度干警养老年金及公积金基数上调，三是开展基建项目较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总支出 5,845.2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657.7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823.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44 万元，

增长 6.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我院干警养老年金及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1,834.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3.44 万元，增长 9.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基建项目较多，如院内地面修缮项目、大门、安保室及安检室综合修缮项目、干警后勤保障中心综合修缮项目等，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537.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37.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6.92 万元，增长 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公务员六名，二是本年度干警养老年金及公务员缴费基数上调，三是开展基建项目较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65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55.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55.96 万元，增长 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增加，本年度我院干警养老年金及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本年度基建项目较多，如院内地面修缮项目、大门、安保室及安检室综合修缮项目、干警后勤保障中心综合修缮项目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6.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07.96 万元的 80.3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82 万元，增长 2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1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4.87 万元，完成预算 84.96 万元的 99.8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84 万元，增长 26.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40.94 万元，完成预算 40.98 万元的 99.90%，比

上年决算数增加 17.89 万元，增长 77.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3.93 万元，完成预算 43.98 万元的 99.8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 12 万元的 15.8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2 万元，下降 51.5%。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报废更新公务用车两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4.87 万元，占 97.8%；公务接待费支出 1.9 万元，占 2.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4.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40.9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3.9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主要用于办公办案过程产生的公务用车维修、过路过桥费用、公车保险以及燃油消耗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9 万元，主要用于外单位工作人员来访

接待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1 次，接待人数共 235 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人员和相关单位交流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9.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19 万元，下降 0.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1.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0.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01.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9.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41.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4.3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2.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3 个，共涉及资金 1,834.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不用开展绩效自评。

共组织对“法院技术装备费（装备费）”“电子扫描专项经费（办案业务费）”“科技法庭建设类（信息化新建）”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法院技术装备费（装备费）”“电子扫描专项经费（办案业务费）”“科技法庭建设类（信息化新建）”等项目单位内部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这三个项目都能有效保障我院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运转、装备相关购置更新，符合相关验收要求，满足我院事业发展要求。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5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效保障了我院正常运转、业务、装备相关购置更新，提高法院专业化和现代化水平，提升服务水平和质量。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法院技术装备费（装备费）”“电子扫描专项经费（办案业务费）”“科技法庭建设类（信息化新建）”三个项目的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299.74 万元，执行数 56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7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我院正常运转、业务、装备相关的经费支出，为法院业务的开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绩效自评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年度对资金使用尚未能做到精准把控，形成下一年度的结转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编制预算，加强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法院技术装备费（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更新购置一批警械设备并投入使用，保障日常开庭需要，促进法院审判业务的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编制预算，加强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电子扫描专项经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电子卷宗扫描工作，依法履行审判职能并顺利开展各项工作任务，维护我省社会安定，为我省社会发展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绩效目标的客观性和可衡量性，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部门与综合保障部门的履职效率与效果。

“科技法庭建设类（信息化新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2 万元，执行数为 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采购建设我院 6 个科技法庭

的智能语音识别系统项目，各项目设备能及时投入使用，系统能在安全稳定的环境内运行，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绩效目标的客观性和可衡量性，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部门与综合保障部门的履职效率与效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